

澠池县澠白公路两侧绿化项目 施 工 合 同

甲方：澠池县林业局

乙方：澠池县雨润绿化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做好澠池县澠白公路两侧绿化项目施工工作，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该项目建设任务，2025年1月3日经竞争性磋商，确定由乙方承担本项目施工任务，依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项目作业设计相关文件，双方签订如下施工合同：

一、乙方自愿实施甲方规划的位于陈村乡的澠白公路两侧绿化及两侧废弃石料坪绿化。

二、承包方式：承包方式为大包，即包材料、包安全、包工期、包质量。

三、合同价款：包括人工费、物质材料费、其他费用等共计捌拾伍万壹仟元整（851000元）。

四、工程工期：30日历天

五、工程内容：

（一）栽植树种：

按照设计要求，主要树种为白皮松、大叶女贞、楸树等。

（二）栽植方式设计：

根据作业区实际情况，作业任务采用间接式带状混交栽植，严格

按照作业设计说明书内容进行施工。

六、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若发现乙方不按要求施工或违反操作规范进行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停工、整改、返工。其停工、整改、返工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若乙方拒不听从指挥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

七、工程质量：工程质量需达到作业设计要求方为合格。

八、乙方在完成全部合同项目内容或阶段性内容，需要进行验收的，由乙方先进行自查，自查认为合格的，以书面形式写出验收申请，并与自查报告以及施工中的签证和所需材料一起送交业务主管股室，审查合格报领导批准后，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按审计结果支付工程款，不合格的限期整改，如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三个月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对乙方提出有关赔偿要求。

九、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好与本工程有关的技术指导、工程协调工作，为乙方创造必要的施工环境。

2、提供图纸和技术指导，并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和有关股室人员对工程进行检查、督导和验收。

十、乙方责任：

1、负责组织施工力量，确保工程进度、质量、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2、按照工程要求规范施工，及时报告工程进度、计划和采取的保证措施。

3、乙方对工程施工人员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其安全施工意识，

保证安全施工。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切由乙方负责。

4、教育施工人员加强防火意识，如发生意外火灾，必须组织人员实施扑救，如因施工人员过失造成的森林火灾，其火灾损失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的追究当事人刑事责任。

十一、合同价格不因劳务、材料等发生价格变动而进行调整。甲方如对工程量进行调整，则以实际栽植数量结算。

十二、合同价款一次性付清。施工完成后进行项目验收，达到作业设计要求为合格，需进行审计，按审计数额提供相关报账手续，一次性付清项目款。

十三、本合同一式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可申请当地劳动部门仲裁或人民法院依法诉讼。

甲方：

甲方代表（签字）



2025年 1月 15日

乙方：

乙方代表（签字）



2025年 1月 15日